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18-039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5,30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弘亚数控	股票代码	0028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莫晨晓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开路 3 号		
电话	020-82003900		
电子信箱	investor@kdtma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为装备制造行业企业，专业从事板式家具机械专用设备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自设立以来定位于从事高端板式家具生产装备的整机及机械构造设计、数控技术研发、整机总装与软件系统集成以及提供数控化、信息化家具生产线的整体解决方案。

(2)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提供多系列数控板式家具机械设备和成套自动化生产线解决方案，主要为封边机系列、锯切系列、数控钻系列、加工中心系列及自动化生产设备系列等系列产品。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板式家具行业如套房家具、衣柜、橱柜、办公家具、酒店家具等的生产和制造，以及其他涉及人造板加工或使用的领域如木门、木地板的生产以及建筑装饰、会展展示、车船生产中所用人造板材的加工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820,460,365.06	534,138,098.66	53.60%	375,825,03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480,457.26	155,127,710.30	51.15%	89,147,97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510,009.88	137,417,471.14	51.01%	86,633,56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933,049.32	159,299,089.09	41.83%	112,619,45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1.55	12.90%	0.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5	1.55	12.90%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7%	42.52%	-13.85%	30.0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134,149,175.09	829,200,893.78	36.78%	409,007,85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6,837,274.23	706,155,172.30	32.67%	329,943,406.9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8,885,805.96	215,848,915.34	221,415,812.24	194,309,83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94,537.56	68,767,616.64	70,868,172.21	40,850,1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78,921.14	62,039,259.24	57,783,656.26	36,208,17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10,567.78	93,285,096.16	39,293,752.16	34,843,633.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茂洪	境内自然人	40.24%	54,450,000	54,450,000	质押	8,500,000	
刘雨华	境内自然人	11.52%	15,590,000	15,590,000			
广州海汇成长	境内非国有	5.54%	7,500,000	7,5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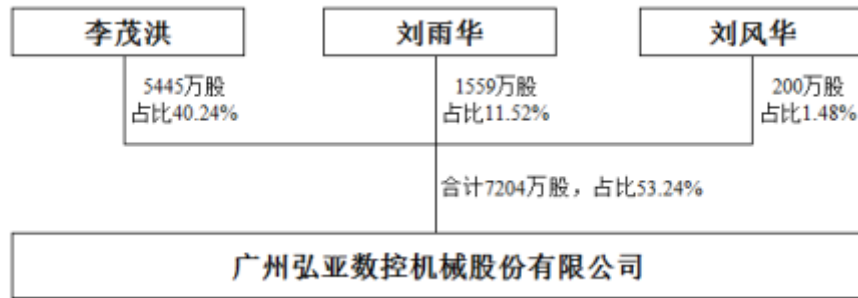
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法人					
周伟华	境内自然人	5.03%	6,800,000	6,800,000	质押	2,200,000
李明智	境内自然人	4.99%	6,750,000	6,750,000		
陈大江	境内自然人	4.14%	5,600,000	5,600,000		
刘风华	境内自然人	1.48%	2,000,000	2,000,000	质押	170,000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1,8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金鹰核心资 源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93%	1,253,693	0		
龚娟菊	境内自然人	0.60%	808,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茂洪与刘雨华为夫妻关系，刘风华是刘雨华的哥哥。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为一致行动人。李明智为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期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抢抓市场机遇，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同时通过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提高公司品牌认知度，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实施技术创新，缩短新产品更新迭代周期，优化生产工序提升产品品质。

报告期内，在管理层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营业收入820,460,365.06元，同比增长53.60%。其中专用设备销售收入为804,927,686.4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72%，其毛利率为38.39%，主要原因为各系列产品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其他业务收入15,532,678.6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9.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4,480,457.26元，同比增长51.15%。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34,149,175.09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936,837,274.23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为公司以后健康、有效、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封边机	429,227,212.33	211,878,380.74	49.36%	37.52%	33.66%	-1.43%
裁板锯	178,241,891.38	48,711,447.34	27.33%	50.74%	58.15%	1.28%
数控钻（多排钻）	116,487,764.92	28,084,507.86	24.11%	183.12%	218.64%	2.6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20,460,365.06，同比增长53.60%；营业成本507,171,017.93元，同比增长58.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4,480,457.26元，同比增长51.15%。主要是报告期内，受下游家具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有利影响，公司订单数量保持稳步提升，主要产品封边机、裁板锯、数控钻（含多排钻）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增加，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实现较快增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或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234,795,060.56 元及 0 元；上期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156,140,331.87 元及 0 元。
(2) 部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本期列示其他收益 3,571,200.92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400,778.6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6,400,778.65 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44,008.0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4,008.01 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已完成香港子公司的注册手续，注册日期为2017年6月27日，公司名称为弘亚数控（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 万港元，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原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豪弘精密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给蒋平安；截止2017年5月8日，公司已收到蒋平安支付顺德豪弘股权转让款 239.6万元，并办理完毕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不再持有顺德豪弘股权，本次交易已经完成。本期仅合并其2017年1-4月份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不合并其资产负债表。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